**学工处[2020] 56号**

**关于做好我校2021年度征兵工作的通知**

各二级学院：

经国务院、中央军委批准，2021年起实行一年两次征兵两次退役，即一年双征。征集时间调整改革后，征集新兵总量与往年相比保持稳定，征集的条件、标准、程序和相关政策不变，征集对象仍以大学生为重点。这对于进一步提升兵员征集质量和新兵训练质量，夯实部队战斗力建设基础，进一步浓厚全社会尊崇军人职业氛围具有重要意义。

2021年度征兵工作已经展开，根据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“一年两征”的工作部署和上级武装部征兵工作安排，为扎实做好我校2021年征兵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指导思想**

2021年征兵工作，以习近平强军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，以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》、《国防动员法》、《征兵工作条例》和上级出台的最新相关政策规定为依据，着眼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需要，围绕提高征集高学历青年入伍比例，坚决执行上级征兵政策规定和学校征兵工作领导小组要求，加大工作力度，充分准备，大力宣传，严格把关，确保年度征兵工作顺利完成。

**二、征集对象和条件**

1.征集对象

2021年上半年应征报名：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，年满18至22周岁；2020年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2021年上半年女兵征集，年龄放宽至23周岁。

2021年下半年应征报名：普通高中应届毕业生和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应届毕业生及在校生，年满18至22周岁。

2.政治与体格条件

政治条件按照公安部、总参谋部、总政治部《征兵政治审查工作规定》和有关规定执行，体格条件按照国防部《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》和有关规定执行。其中，女性基本条件如下：身高：158cm以上。体重：标准体重=(身高-110)kg。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0%，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%。视力：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.6，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.5。屈光不正，准分子激光手术后半年以上，无并发症，视力达到相应标准的为合格。具体身体条件要符合国防部《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》和有关规定。

**三、应征报名方法和程序**

上级明确，2021年起将全面实行“一年两次征兵”。我校春季征兵工作从今年12月中旬开始至明年3月初，具体安排是，12月10日全国征兵网报名系统开通，各二级学院通知督促有意愿的适龄学生网上报名；2021年1月上中旬进行初检、体检，并同步展开政治考核工作；2月中旬完成政治考核；3月初完成走兵。具体流程如下：

1.即日起，学生本人登陆全国征兵网完成应征报名，按官方要求从网上填写、下载、打印《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》《应征入伍服兵役高等学校学生国家教育资助申请表Ⅰ》（A4纸正反面打印，一式两份）和《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存根》（以下简称《登记表》、申请表和存根）并及时交至辅导员处。

2.辅导员核对报名学生表格内的年龄、学费、贷款等有关信息，如有错误信息要及时反馈学生本人修改。《登记表》中“个人简历”需手写，填写小学至大学期间就读的学校名称、起止时间、职业、证明人。“就读学校对本人在校期间表现及文化程度鉴定意见”一栏由辅导员负责填写鉴定意见，签名并填写联系电话，鉴定意见栏需先加盖学院公章，待正式定兵后由武装部统一加盖公章。（详见**附件3:《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》填写说明及模板**）

3.12月30日下班前，各学院收齐《登记表》，交乐学楼423室。同时填写**附件4《湖南女子学院2021年入伍学生信息统计表》**，发至12540562@qq.com。

4.预征初审初检工作由校武装部会同天心区人武部在2021年1月10日前组织。审核通过后，完成预定兵工作，由武装部统一办理审批手续，在2月中下旬将登记表和申请表发还给应征地为户籍所在地的学生本人，作为大学生应征入伍报名的凭证。应征地选择学校的学生，表格不再发还。

5.对初审合格的应征学生由校武装部统一带队，参加长沙市天心区武装部统一组织的体检。体检时请学生带身份证、8张1寸登记照片（蓝底）。体检具体时间另行通知。

6.春节后将尽快开展身体复查和役前教育等工作。体检合格后下发政治考核表格，审查学历、现实表现，区征兵办对体检、政治考核双合格学生批准入伍。兵役机关分批送入伍学生到服役部队。

**四、注意事项**

1.本次征兵动员的重点群体为2020级学生和其他年级在校生（不包括2021届毕业生）。请有入伍意向的同学加入湖南女子学院入伍咨询QQ群，群号：734257668。

2.应征学生必须经网上报名，否则无入伍资格及学费返还资格。

3.我校学生既可在本校报名应征，也可以回入学前户籍所在地报名应征。《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》上“应征地”一栏，如在学校入伍，请选择“天心区”“湖南女子学院”，不要选择“雨花区”或其他街道、乡镇；如在原籍入伍，请选择与原籍所对应的地方武装部或乡镇、街道办事处。推荐从学校报名入伍（含长沙户籍学生），方便本人和学校与天心区武装部对接，对各种相关手续、证明统一办理。

4.《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》中，“向本人补偿学费方式”一栏，请选择“存入银行”，银行帐号必须用本人在校期间统一办理的帐户，以便于及时转款。

5.原籍入伍的学生，资助管理中心将《高校学生应征入伍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申请表》盖好“财务部门审核章”及“资助中心审核章”，连同《在校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》填写并盖章后发还学生，由本人交至入伍所在地武装部（《登记表》装新兵档案）。

6.2021年秋季征兵工作具体安排另行通知。

**五、工作要求**

**（一）提高思想认识，切实增强征兵工作责任感使命感。**各部门、各单位要从推动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的战略高度出发，充分认识从高校征集大学生入伍的重要意义，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，并结合实际，积极研究办法和措施，配合学校武装部开展工作，确保我校征兵工作顺利完成。

**（二）广泛宣传发动，充分调动学生入伍的积极性。**宣传发动是征兵工作的“重头戏”，要努力创新宣传手段，提高正面宣传的针对性和灵活性，充分利用主题班会、班级QQ群、网站、微信、微博、校园广播、宣传海报、发放宣传册等多种方式做好征兵宣传工作，对我校在校生及应届毕业生广泛进行入伍宣传动员，确保每名大学生知晓参军入伍的意义、流程和优惠政策，做到全覆盖，工作不留死角，充分调动学生应征入伍的积极性。

**（三）抓住征兵契机，深入开展爱国主义及国防教育活动。**辅导员组织一次线上主题班会，每个班级开展一次主题党团活动，帮助学生进一步认识参军的重要意义，熟悉参军入伍流程，巩固投身国防的信念。同时，充分发挥各学院退伍复学学生的积极作用，请她们走上讲台，以亲身经历，宣传部队的育人成效，激发大学生投身国防建设的积极性。

**（四）明确工作职责，认真做好征兵各项保障工作。**

1.学生工作部、武装部统筹做好学生征兵工作，统一指导、安排和落实好征兵宣传发动、参军入伍体检、政治考核及学费补偿等工作。

2.各单位全力协作，帮助学生顺利入伍、安心入伍。各二级学院做好征兵宣传发动、指导学生办理征兵入伍各项事宜；宣传统战部配合做好征兵和入伍学生典型的宣传工作；校办、保卫处配合做好应征入伍学生政治考核工作；招生就业处配合做好毕业生应征入伍工作；财务处配合做好学费补偿相关审批工作。

3.各二级学院充分认清做好大学生应征入伍工作的重要意义，加强对征兵工作的领导，安排相关领导牵头负责，并指定一名辅导员担任征兵工作联系人，负责办理征兵工作具体事宜，指导有意向入伍的学生填写好相关登记表。“一年两征”时间紧、任务重，特别是到了年终岁末，学生面临考试放假，矛盾比较突出，各二级学院要克服困难，主动作为，结合各自实际情况，在规定的时间节点内完成工作。

联系人：陈翊；办电：0731-82766146；手机：18618423327。

[附件1：大学生入伍优惠政策](http://www.whcvc.edu.cn/picture/article/22/ee/74/10429ecd44b1a98368055f1199fa/6ca87117-4bfa-4c84-9cc1-91ec5470798e.xls" \t "_blank)

[附件2：大学生预征报名流程](http://www.whcvc.edu.cn/picture/article/22/ee/74/10429ecd44b1a98368055f1199fa/fd4a7a90-99ef-48f1-8583-187cd9158cac.doc" \t "_blank)

[附件3：《大学生预征对象登记表》填写说明及模板](http://www.whcvc.edu.cn/picture/article/22/ee/74/10429ecd44b1a98368055f1199fa/fd4a7a90-99ef-48f1-8583-187cd9158cac.doc" \t "_blank)

[附件4：2021年入伍学生信息统计表](http://www.whcvc.edu.cn/picture/article/22/ee/74/10429ecd44b1a98368055f1199fa/fd4a7a90-99ef-48f1-8583-187cd9158cac.doc" \t "_blank)

[附件5：一步步教你网上应征报名](http://www.whcvc.edu.cn/picture/article/22/ee/74/10429ecd44b1a98368055f1199fa/fd4a7a90-99ef-48f1-8583-187cd9158cac.doc" \t "_blank)

本文件印发同时在学工部网站公开。以上附件可在学工部官方网站“国防教育”的“征兵工作”自行下载。

学生工作部（处） 武装部

2020年12月24日

主题词：2021年度 征兵工作 通知

抄送：党办校办、宣传统战部、保卫处、招生就业处、财务处

湖南女子学院学生工作部(处) 2020年12月24日印发